

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理西湖景区二次消费合作经营项目 公开询比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制度》《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办法》《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我公司大理西湖景区二次消费合作经营项目面向社会进行公开询比，请有意向参加者按时报名，并按照规定递交公开询比响应文件，我公司将按规定对公开询比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合作方。

一、公开询比概况与范围

（一）公开询比名称

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理西湖景区二次消费合作经营项目。

（二）公开询比单位

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三）合作经营项目地点

大理西湖景区内临湖休闲区域、主游道小吃区（南休息区及北休息区靠南 2 小间、4 间窗口商铺）、餐厅（四合院、厨房）、演艺厅、部分宿舍、老办公室。

（四）合作经营项目内容

1. 大理西湖景区内临湖区域，共计 1224.2 m²；主游道小吃区（南休息区及北休息区靠南 2 小间、4 间窗口商铺），共 306.4

m²；餐厅（四合院、厨房），共计：1072.98 m²；演艺厅，共计304.92 m²，部分宿舍，老办公室，共计228.38 m²。

2. 经营项目为餐饮、休闲茶饮吧、演艺、旅拍、茶叶及土特产销售等。

3. 公司提供8幢房屋，6个观景平台、主游道小吃区（南休息区及北休息区靠南2小间、4间窗口商铺）、部分宿舍作为配套服务设施提供给合作方开展经营活动，由合作方依法依规、全额投资对房屋建筑等进行修缮提升，并负责日常运营管理，合作经营期间产生的房屋及建筑物修缮维护费用由合作方全额负责，合作期满后，合作方投资的所有不可移动资产无偿归公司所有，且保证不可移动资产须能在正常使用的状态下。

4. 合作方在合作期内按国家相关规定依法经营，自负盈亏，水电费和其他规费等一切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费用由合作方承担，安全生产、护林防火等一切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责任由合作方负责。

（五）合作期限

三年，分三个阶段进行，每一年为一个周期。

（六）收益结算方式

双方按“游客引流+收入分成”模式进行合作。

每年为大理西湖景区引流游客不低于8万人次，第一年合作期每人按20元（门票+手划船票）进行结算，第二年、第三年结算价格根据合作经营情况进行协商。全年超过8万人次的部分结算方式具体在合同签订时协商、明确。正式合作考核周期按半年进行考核，年底进行清算。

第一个合作期：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不低于3%；第二个合

作期：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不低于 4%；第三个合作期：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不低于 5%。

（七）不可抗力

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发生导致经营项目合同无法履行时，自动终止合同，合作方无条件服从退出，公司无需向合作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八）公开询比申请人资格要求

1. 公开询比申请人应是经国家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同时参与公开询比；

3. 本公开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成交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4. 公开询比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串标、围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公开询比资格；

5. 公开询比申请人参加公开询比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法律禁止性行为的公开询比申请人，取消公开询比资格；

7. 信用要求：公开询比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经营异常名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

(九)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二、公开询比控制价

公司大理西湖景区二次消费合作经营项目每年度为景区保底引流游客全年不低于 8 万人次，第一年合作期每人按 20 元(门票+手划船票)进行结算，第二年、第三年结算价格根据合作经营情况进行协商。全年超过 8 万人次的部分结算方式具体在合同签订时协商、明确。正式合作考核周期按半年进行考核，年底进行清算。第一年度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不低于 3%，之后每一年度在上一年度基础上递增不低于 1%。

三、公开询比内容

公开询比申请人按公司大理西湖景区二次消费合作经营项目地点、合作经营项目内容、合作期限、每年游客引流量、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进行报价。

四、公开询比报价说明

(一)公司大理西湖景区二次消费合作经营项目公开询比采用一轮报价的方式进行，合作经营期每年游客引流量以人次为单位，按整数人次填报；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以百分比为单位，不保留小数点后位。

(二) 公开询比申请人报价应在公开询比响应文件中明确，由现场工作人员公开宣读。

(三) 公开询比申请人报价应当是一个确定的数值，并能保

证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并承担合同中的一切责任。合同签订后，公开询比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因市场价格等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四）公开询比申请人报价应在充分了解国内市场行情并结合自身情况的基础上，经慎重考虑后自行填报，不得恶性竞争。

五、公开询比文件的编制、密封、递交

（一）公开询比文件应按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询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公开询比文件应用 A4 纸打印，并由公开询比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处签字并盖公章。复印件一律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公开询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三）公开询比文件要求提供两份（一正一副），自行密封，公开询比时间截止前严禁开启；电子版要求提供一份（加盖签章的正本 PDF 扫描件，存储在 U 盘内）。

（四）公开询比申请人提交的公开询比响应文件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报价一览表，报价信用承诺书，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合同履约承诺书，安全生产承诺书，公开询比申请人基本情况，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无控股、管理承诺书，不围串标承诺书，合作经营方案，资格审查相关资料等内容。

（五）公开询比报名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地点：大理旅游集团西湖旅游分公司。

报名资料：

1. 公开询比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章)；

2. 公开询比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网络报名电子邮箱：413540858@qq.com

4. 联系电话：0872—5336356

(六)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公开询比文件，公开询比单位不予受理。

(七)公开询比时间：2024年9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大理旅游集团西湖旅游分公司会议室。

六、递交公开询比响应文件同时需提交审验的文件

(一)公开询比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参加公开询比会议的需提供身份证明(原件)；

(三)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未能参加公开询比会议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四)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五)公开询比申请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经营异常名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提供下载报告或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六) 公开询比申请人认为需携带的其他资料。

七、保密要求

双方同意保守在公开询比采购过程中获知的对方保密信息，除一方履行义务的必要或有法律、法规规定应披露的之外，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人披露和不正当使用，否则，应当赔偿因泄露保密信息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八、公开询比评审办法

(一) 公司大理西湖景区二次消费合作经营项目公开询比采用一轮报价，综合评分法。

(二) 递交公开询比响应文件的询比申请人不足三个时，重新组织公开询比活动。

(三) 公开询比评审程序

1. 资格审查：审查公开询比申请人资格要求证明材料等是否符合要求。

2. 初步评审：公开询比申请人报价是否实质性符合公开询比要求。

3. 详细评审：公开询比评审小组对公开询比申请人进行商务、技术部分评审。评审仅依据公开询比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公开询比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评审分值按下列比例采用百分制确定：

(1) 商务部分（75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得分
报价（游客引流量） 45分	1. 评分采用最高报价（游客引流量）优先法计算，即公开询比申请人最高报价（游客引流量）为评审基准45分。 2. 其他公开询比申请人报价每降低100人次减1分，扣完为止（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0-45分

报价（合作期 营业总收入分 成比例） 30分	1. 评分采用最高报价（合作期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优先法计算，即公开询比申请人最高报价（合作期营业总收入分成比例）为评审基准30分。 2. 其他公开询比申请人报价每降低1%减10分，扣完为止（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0-30分
---------------------------------	---	-------

(2) 技术部分 (25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得分
合作经营 方案 25分	1. 合作方案内容全面、完整、科学、针对性较强，全额投资额度排名第一。	18-25分
	2. 合作方案内容全面、完整、科学、针对性一般，全额投资额度排名第二。	10-17分
	3. 合作方案内容全面、完整、科学、针对性较弱，全额投资额度排名第三。	1-9分
备注	1. 评分时，公开询比评审小组每位成员的打分为整数分； 2. 公开询比评审成员算术平均后为每个公开询比申请人最后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 分值计算：评审得分为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之和。

4. 公开询比评审小组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合作期保底收益）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

九、公开询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秉仁 电话：0872-5336356

地址：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湖旅游分公司

电子邮箱：413540858@qq.com

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9日

